

高青县应急管理局行政检查结果公示（2025年2月）

序号	执法机关	执法类别	执法决定书文号	行政相对人名称	事项名称	主要事实	执法依据	执法结论	执法日期
1	高青县应急管理局	行政检查	(鲁淄高)应急检记(2025)8号	淄博齐星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检查	1、风险分级管控、隐患排查治理考核奖惩制度不完善。 2、仓库、罐区安全管理制度引用《常用化学危险品储存通则》未及时更新。 3、安全制度中消防法、刑法未及时更新。 4、姚庆山低压电工作业证复审时间台账未及时更新。 5、2024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未涵盖“八抓二十项”内容。 6、化验室机械伤害现场处置方案，效果评估填写不全面。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责令限期整改	2025.2.25
2	高青县应急管理局	行政检查	(鲁淄高)应急检记(2025)12号	山东黄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检查	1、公司信息化系统无法显示重大危险源主要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操作负责人履职时间。 2、预防性设备检修办法中大型设备预防性检修标准为出现问题后检修标准，不符合预防检修要求。 3、火炬北侧气动切断阀仪表风气源阀未设置限位措施。 4、卸车泵房内P3201泵油杯油位不足1/2要求。 5、维修车间东北角处配电箱出线缺少漏电保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责令限期整改	2025.2.27